附件3

大兴区水污染防治2022年行动计划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工作措施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协办单位 |
| --- | --- | --- | --- | --- | --- |
| 一、水环境质量目标 |
| 1 | 目标任务 | 全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继续改善，地表水国家和市级考核断面达到或优于考核要求，消除劣Ⅴ类水体断面；区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稳定达标；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区农业农村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2 | 深入实施总量减排 | 实现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完成化学需氧量（COD）减排610吨、氨氮（NH3-N）减排70吨目标要求。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相关产业园区管委会 |
| 二、水资源保护 |
| 3 | 加强饮用水保护 | 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按国家要求完成系统填报，12月31日提交评估报告至市生态环境部门和市水务部门，实现水源地“一源一档”动态管理。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开展水源地专项执法和日常监管,动态清理整治水源保护区内的环境问题，因地制宜完善水源保护区（水源井）封闭隔离设施和标志标识牌。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定期完善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加强饮用水供水厂站水源水和出厂水水质检测；对水质不达标的饮用水水源，采取水源置换、集中供水、深度处理等措施确保饮用水安全。 | 长期实施 | 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每季度向社会公开区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根据市级部署，推进农村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公开。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区卫生健康委 | 相关镇人民政府 |
| 4 | 节水型社会建设 | 贯彻落实市、区两级关于“十四五”时期“大兴区生产生活用水总量控制在2.6454亿立方米”的目标要求，制定关于加强“十四五”时期大兴区生产生活用水总量管控的实施意见，万元GDP水耗比2021年下降3%。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节水型村庄（社区）覆盖率达到40%。所有区直机关及60%以上区属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70%中小学建成节水型学校。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区教委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5 | 加强地下水保护 | 加强地下水超采治理，进一步完善机井档案台账和计量体系；持续推进自备井置换和关停封填工作。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区农业农村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定期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和监督性监测。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相关产业园区管委会 |
| 开展地下水重点区域环境状况调查，按要求编制地下水水质保持方案，完善并动态更新地下水污染风险源清单。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三、水环境治理 |
| 6 | 强化生活污染治理 | 继续推进实施本区第三个城乡水环境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完成市级下达的新建污水收集管线任务，全区污水处理率达到市级要求，再生水利用量进一步提高。推进永兴河第二再生水厂、西红门第二再生水厂（一期）工程建设，年内实现两座再生水厂开工建设。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区农业农村局区发展改革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加大雨污混接错接巡查整治力度，实现雨污混流动态清零。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公路分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持续开展“清管行动”“清河行动”，在雨季前对雨水管涵、雨污合流管涵、雨水口（雨箅子）等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清掏并加大巡查、清理力度，降低汛期面源对河流水质影响。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公路分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7 | 持续推进农村污染防治 |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完成市级下达的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建立完善管理台账，确保稳定运行。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区发展改革委相关镇人民政府 |
| 继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完成市级下达的任务目标，任务村庄生活污水、黑臭水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到国家整治要求，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按照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数量，认真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 | 12月31日 | 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局 | 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各镇人民政府 |
| 加强水产养殖污染防治。严格水产养殖投入品管理，推广生态健康养殖，实施水产养殖池塘标准改造。开展水产养殖企业基础信息调查。 | 12月31日 | 区农业农村局 | 区农业服务中心相关镇人民政府 |
| 8 | 加强工业污染防治 | 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严厉处罚无证和不按证排放废水行为。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开展排污许可证单位执行报告提交率审核。开展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排污许可证和排污登记表质量审核，审核数量不少于总数的20%。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9 | 整治入河排污口 | 巩固入河排污口清理整治成果，确保污水直排、混排等问题排口动态清零；加强入河排口精细化管理，及时更新完善入河排口管理台账。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区城市管理委区公路分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10 | 落实涉疫污水监管 |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污水排放管理，确保涉疫医院、集中隔离点（包括隔离酒店）等污水消毒到位。 | 12月31日 | 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相关产业园区管委会 |
| 11 | 巩固水体整治成效 | 加强黑臭水体巡查排查，确保已治理的18条段黑臭水体实现长治久清。第二、三季度每月开展黑臭水体水质监测。 | 长期实施 | 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加强污染减排与生态扩容，基本消除已纳入清单的劣Ⅴ类水体。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12 | 加快小微水体治理 | 落实小微水体动态管理及长效管护工作。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区农业农村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公路分局区园林中心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13 | 实施“河长制” | 发挥“河长制”统筹作用，将汛期面源污染治理、河流消劣等任务纳入河长制重点工作中统一实施。 | 长期实施 | 区水务局 | 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公路分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14 | 推进流域共治 | 与周边市县在监测、执法、应急方面加强联动合作，推进国考、市考出境断面水质达标改善。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 |
| 15 | 深化流域生态补偿 | 完善并继续实施本区地表水区域补偿办法，以经济政策推动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达标改善。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区财政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16 | 强化生态环境执法 | 加强部门联合执法，以饮用水水源地、重点地表水体、入河排污口、黑臭水体、小微水体等为重点，开展流域专项执法。 | 12月31日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区城市管理委区农业农村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严厉打击向城市雨水管道排污及倾倒垃圾等违法行为，切实降低初期雨水污染对河流水质的影响。 | 长期实施 | 区城管执法局 | 区水务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
| 17 | 落实监督指导 | 配合市级部门继续实施覆盖到各镇（街道）的水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体系。定期通报各镇（街道）水环境质量状况，督促水环境质量不达标的各镇（街道）采取整治措施。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继续实施覆盖到村（社区）的水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体系，对村（社区）的水环境质量开展监测评价，定期通报水环境质量排名全区后10位的村（社区）。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加强指导帮扶，促进各镇（街道）有效保障水环境质量。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 四、水生态修复 |
| 18 | 强化水生态空间管控 | 按照优先落实水域空间，推进流域整体保护的原则，加强北运河河流水生态空间管控。 | 长期实施 | 区水务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
| 19 | 推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 持续推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配合市级落实补水期间安全保障相关工作。 | 12月31日 | 区水务局 | 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局区园林绿化局区公安分局相关镇人民政府 |
| 继续推进再生水补给河道生态修复（凤河长子营段）试点工程，并加强生态修复效果监测评价。 | 长期实施 | 长子营镇人民政府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区财政局 |
| 20 | 开展水生态状况监测评估 | 配合市级在主要流域开展水生态状况监测评价工作，科学合理评价流域水生态状况。配合市级研究水生态质量监测评价体系，编制监测指南。 | 长期实施 | 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事处 |